

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军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全体监事认为，公司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题后，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》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》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特此公告。

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